

联合 国

安全理事会

正式 记 录

第三十七年



UN LIBRARY

OCT 9 1990

UN/SA COLLECTION

第 2322 次会议

1982 年 1 月 6 日

纽 约

目 录

	页次
临时议程(S/Agenda/2322)	1
主席致开幕词.....	1
通过议程.....	2
被占领阿拉伯领土的局势:	
(a) 第497(1981)号决议;	
(b) 秘书长的报告(S/14821).....	2

说 明

联合国文件都用英文大写字母附加数字编号。凡是提到这种编号，就是指联合国的某一个文件。

安全理事会文件(编号S/……)通常刊载于每三个月印行一次的《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补编》内。文件全文或有关资料可按日期在补编内查阅。

安全理事会决议依照 1964 年所通过的体制编号，刊载于每年一卷的《安全理事会决议和决定》中。新体制于 1965 年 1 月 1 日起全部实施，并追溯适用于以前通过的决议。

第2322次会议

1982年1月6日星期三下午3时30分在纽约举行

主席：特罗扬诺夫斯基先生
(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出席者：有下列国家代表：中国、法国、圭亚那、爱尔兰、日本、约旦、巴拿马、波兰、西班牙、多哥、乌干达、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扎伊尔。

临时议程(S/Agenda/2322)

1. 通过议程
2. 被占领阿拉伯领土的局势：
 - (a) 第497(1981)号决议；
 - (b) 秘书长的报告(S/14821)

下午4时零5分会议开始。

主席致开幕词

1. 主席：鉴于这是安全理会在新的一年里召开的第一次会议，我首先要说几句表示祝贺的话。

2. 我衷心祝愿诸位同事，其中包括各国代表和这一崇高机构的各理事国、秘书长以及联合国秘书处的官员们，新年愉快，身体健康，祝愿他们在为全世界人民争取国际和平与安全事业的共同工作中，取得进一步成功。

3. 我极为高兴地欢迎我们中间的安理会新的非常任理事国，它们是：圭亚那、约旦、波兰、多哥和扎伊尔。

4. 我代表苏联代表团，以特别愉快的心情，欢迎兄弟的波兰人民共和国参加安理会的工作。毫无疑

问，人民波兰将对加强和平和国际安全做出重大贡献。

5. 我们谨对圭亚那表示欢迎，我们同这个国家的友好合作关系，可以追溯到这个国家刚一成为独立国家的最初年代。

6. 我们欢迎约旦并表示相信，它将为寻求安理会所面临的各种复杂问题的解决办法作出贡献，其中的一个问题就是实现中东问题的全面解决。

7. 我们欢迎我们中间的非洲大陆的代表多哥和扎伊尔，希望这两个国家的代表团富有成效地参与安理会的工作将会对实现非洲各国人民的愿望起到促进作用。

8. 在欢迎安全理事会新的非常任理事国的时候，我们由衷地期望，它们参加安理会的工作，将会对圆满地解决安理会所面临的各种重大而复杂的问题做出贡献。

9. 我还要对那些直到去年年底一直是安理会非常任理事国的国家表示感谢，它们是：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墨西哥、尼日尔、菲律宾和突尼斯。在它们作为非常任理事国的期间，这些现已卸任的理事国对安理会的工作做出了巨大的和非常积极的贡献。这些国家的代表为在安理会内部实现相互谅解，找到解决安理会所面临的复杂问题的建设性办法作出了巨大贡献。

10. 我们祝愿所有这些国家的代表团以及这些代表团的各位团长——穆尼奥斯·莱多先生、塔耶布·斯陵先生、亚历杭德罗·扬戈先生和伊德·奥马鲁先生——在他们未来的工作中取得成功。我特别要在这里冒昧地提及德意志民主共和国代表团，它在安全理事会已赢得了当之无愧的威望。我们对这些年来一

直担任德意志民主共和国代表团团长的彼得·弗洛林先生即将离开常驻代表的岗位感到特别遗憾。他杰出的外交才能和丰富的经验对圆满完成安理会的工作，做出了富有成效的贡献。我们预祝弗洛林同志在其新的岗位上取得巨大的成功。

11. 法国代表雅克·勒普雷特先生也将离任。我们与他共事多年，特别是在安理会的工作中共事的时间更长。我们有许多机会对他的杰出外交才能表示赞赏，这种才能对于解决安全理事会所面临的各种复杂问题来说是极其有用的。因此我们向勒普雷特大使表示感谢，并预祝他在未来的活动中取得成功。

12. 我谨代表安理会的理事国再次向我的前任乌干达代表奥拉拉·奥顿努先生表示感谢，感谢他在1981年12月出色地领导了安理会的工作。我们高度评价他的杰出的外交才能，他的才能在很大程度上促使安理会在去年年底所面临的许多复杂而微妙的议题得到圆满解决。

13. 我谨代表安理会各理事国和我自己，向新任秘书长表示最衷心的祝贺和欢迎，今天，他以秘书长的身份首次出席安全理事会的会议。我们中间有许多人都知道，佩雷斯·德奎利亚尔先生曾担任秘鲁驻联合国代表和该国驻安全理事会的代表。在他担任联合国副秘书长的工作期间，他的外交才干和对联合国事业的献身精神表现得特别明显。我们希望在他担任秘书长这一崇高职务以后的活动中，他将帮助执行《联合国宪章》规定的主要任务，提高作为维护和平与安全的重要工具的本组织的权威与作用。我们保证支持秘书长为实现这一目标所进行的努力。

14. 借此机会，我谨代表安理会各理事国向库尔特·瓦尔德海姆先生表示感谢，他已经完成了秘书长的使命。我们都意识到，在他担任联合国秘书长的十年里他所肩负的任务是何等复杂，责任是何等重大。他作为一位政治家和外交家的优秀品质、他的才能、丰富广博的实践经验、以及他的技巧与练达，使他在这一重要而又责任重大的岗位上赢得了极大的尊敬。

15. 最后，我衷心希望安理会各理事国与主席在一月份的合作将和上月一样卓有成效和富于成果。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被占领阿拉伯领土的局势：

- (a) 第497(1981)号决议；
- (b) 秘书长的报告(S/14821)

16. 主席：我谨通知安理会的各理事国，我已收到古巴、民主也门、以色列、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摩洛哥、塞内加尔、斯里兰卡、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也门和南斯拉夫代表递交的信件，他们在这些信件中要求在讨论这个议程项目时邀请他们参加。按照惯例，我建议，遵照宪章的有关规定和暂行议事规则第37条的规定，经安理会同意，邀请这些代表参加讨论，但无表决权。

应主席邀请，布卢姆先生(以色列)和法塔勒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在安理会议席就座；罗亚·库里先生(古巴)、阿什塔勒先生(民主也门)、阿布勒哈桑先生(科威特)、基蒂昆先生(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姆拉尼·曾塔尔先生(摩洛哥)、萨雷先生(塞内加尔)、方塞卡先生(斯里兰卡)、阿兰尼先生(也门)和科马蒂纳先生(南斯拉夫)在安理会会议厅一侧为他们保留的座位就座。

17. 主席：我还要通知安理会，我收到了约旦代表1982年1月5日的信(S/14823)如下：

“根据安理会的惯例，我谨要求安理会邀请巴勒斯坦解放组织的代表参加安理会对题为‘被占领阿拉伯领土的局势’的项目的审议。”

18. 约旦代表虽然没有按照暂行议事规则第37条或第39条的规定提出这项建议，但如果安理会批准这项建议，那么既然邀请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参加辩论，该组织就应享有和会员国应邀根据第37条规定参加时享有的同等的参加权利。现在，有哪个安理会理事国希望就此项建议发表意见？

19. 利坎斯坦先生(美利坚合众国)：美国反对

给予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参加安理会辩论的同等权利，好象该组织代表一个会员国似的。我们的一贯立场是，根据安全理事会暂行议事规则，安理会可以听取代表非政府实体的人士发言的唯一法律依据就是该规则第39条。35年来，美国一贯支持援引第39条可以慷慨一些，这次也不反对。然而，我们反对特意背离并有条的程序的做法。美国尤其不赞成最近的那种做法，即它似乎有选择地试图提高那些希望通过背离议事规则在安理会发言的人们的声望。我们认为这种特别做法是没有法律根据的，是对议事规则的滥用。

20. 鉴于这些原因，美国要求你主席先生将所提出的邀请措词付诸表决。美国将投票反对。

21. 主席：如果安理会的其他理事国现在不想再发言的话，我就认为，安理会准备对约旦的建议进行表决。

进行举手表决。

赞成：中国、圭亚那、爱尔兰、约旦、巴拿马、波兰、西班牙、多哥、乌干达、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扎伊尔。

反对：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法国、日本、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该提议以11票赞成，1票反对，3票弃权获得通过。

22. 主席：请巴勒斯坦解放组织代表在安理会议厅一侧为他保留的席位就座。

应主席邀请，特尔齐先生（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在安理会议厅一侧为他保留的席位就座。

23. 主席：我还要通知安理会各理事国，我收到了约旦代表1982年1月5日的信(S/14824)如下：

“我谨要求安全理事会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39条的规定，邀请阿拉伯国家联盟常驻观察员克洛维斯·马克苏德先生参加安理会对题为‘被占领阿拉伯领土的局势’的问题的审议。”

24. 如果没有反对意见，否则我就认为，安理会同意这一邀请。

决定如上。

25. 主席：安理会今天的会议是按照第497(1981)号决议第4段的规定召开的。安理会各理事国手边都放有文件S/14821，其中载有秘书长根据该段提交的一份报告。

26. 我还要提请安理会各理事国注意以下文件：载有秘书长根据大会第36/225B号决议第7段提交的报告的文件S/14805；载有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代表1981年12月17日致秘书长的信的文件S/14807；载有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代表12月21日写给秘书长的信的文件S/14813；载有马达加斯加代表12月22日写给秘书长的信的文件S/14815；以及载有蒙古代表1982年1月5日写给秘书长的信的文件S/14825。

27. 我现在请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首先发言。

28. 法塔勒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先生，请允许我向你表示祝贺，祝贺你担任本月份，也就是1月份安理会主席的职务。我相信，由于你的智慧和宝贵经验，安理会开始了富有成果的一年。

29. 我还要对你的前任乌干达的奥顿努先生做出的有力不懈的努力表示十分赞赏。他在充满困难和复杂问题的一个月里，明断而练达地处理了安理会的事务。

30. 乘此机会，我们谨祝贺佩雷斯·德奎利亚尔先生当选担任联合国秘书长的十分尊贵的职务。我们保证在秘书长——宪章的监护人和护卫者——力图促进全面尊重联合国宪章和切实实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的努力中，将给予通力合作。

31. 我还要对前任秘书长库尔特·瓦尔德海姆先生所做的工作和他的出色成绩以及不偏不倚的态度表示感谢和钦佩。

32. 去年12月14日，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要求安理会紧急召开会议(S/14791)，审议不仅影响中东而且影响全世界的严重局势。大约在三个星期前我向安理会(第2361次会议)报告了以色列的赤裸裸的侵略行径，因为它决定要全部并吞它非法占领的叙利亚领土。

33. 当时我曾象现在一样明确表示，我们之所以求助于安理会，是由于我们相信安理会将会根据宪章采取必要措施迫使以色列放弃其严重违反国际法的行径。但是安理会一致通过的决议(第497(1981)号决议)墨迹未干，以色列代表就厚颜无耻地宣布以色列政府全然拒绝安理会的决议。他不是说过“以色列不能接受也不接受刚刚通过的决议”(第2319次会议，第37段)吗？自那时起，他的那些陶醉于新的侵略激情中的特拉维夫的上司们，一直在竞相挑战似地申明和重申，他们拒绝接受这项决议。甚至连那些批评贝京发动突然袭击的犹太复国主义人士也只谈及采取这一行动的时间选择问题，而且未批评它的实质。

34. 第497(1981)号决议包含三点：第一，以色列必须立即放弃其吞并主义的措施；第二，以色列强加于它所侵占的叙利亚戈兰高地的法律、司法和行政机构都是无效的，不具有任何国际法律效力；第三，如果以色列不遵守该决议，安理会将召集紧急会议，根据联合国宪章考虑对其采取适当措施的问题。

35. 按照安全理事会第497(1981)号决议第4段的要求，并按照大会第36/226B号决议第7段，秘书长提交了两份报告(S/14821, S/14805)，其中确认以色列拒绝放弃其在叙利亚戈兰高地的吞并主义措施。这两份报告都确认了以色列违抗安全理事会的决议和大会决议的事实。

36. 使安理会和我们感到惊奇的并不是以色列在答复秘书长的报告中，拒绝执行安理会一致通过的决议(S/14821第3段)，而是那种想使其反对和平的罪行合法化的骗人的论点，这些论点反映出以色列的本性及其颠倒黑白的逻辑，联合国现在对此实在是领教够了。

37. 我们认为在以色列的谬论中，有三个论点是尤其虚伪的。

38. 其一，以色列代表为以色列占领和吞并戈兰高地进行辩护的理由是所谓的“在1949年至1967年期间，以色列的北部地区不断遭到轰炸，该地区的居民一直受到骚扰”(同上)。安理会还不至于健忘到忘记造成停战线一带和非军事区紧张局势的原因；完全是由于以色列一贯违反1949年7月20日叙利亚和以色列停战协定①而引起的。

39. 的确，安理会在其第93(1951)号决议中决定：“被以色列政府从非军事区赶走之阿拉伯平民，应准其立时返里。”

以色列不仅拒绝执行这项决议，而且竟然发展到完全违反停战协定第二条和第五条的规定，把它的行政权、司法权、公民权和主权强行扩展到非军事区的地步。这决议仅仅是安全理事会谴责以色列有计划地违反停战协定的一系列决议中的一个。

40. 安理会第100(1953)号决议要求以色列暂停在非军事区修建排水工程，这是遭到以色列拒绝的另一项要求。

41. 安全理事会第111(1956)号决议，谴责以色列于1955年12月11日对叙利亚发动武装进攻，并宣称这次进攻是对安理会第54(1948)号决议中的停火条款、以色列和叙利亚总停战协定的条款以及以色列依据联合国宪章所承担的各项义务的公然违反。安全理事会第111(1956)号决议第4、第5段失去了耐心，

“对以色列政府未能履行义务表示严重关切：

“促请以色列政府今后履行义务，否则安理会即须考虑根据宪章采取何种进一步措施，以维持或恢复和平。”〔第111(1956)号决议，第4、5段〕

42. 安理会第171(1962)号决议，再次重申其第111(1956)号决议并确认以色列于1962年3月16-17日发动的进攻是对该决议的公然违反，它要求以色列今后严格地杜绝此类行动。

43. 然而以色列代表却对安理会说谎。安理会一再谴责以色列对叙利亚的进攻，而它的情报是从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的参谋长们那里获取的。总之，以色列从1948年至1967年的政策和做法，和它说的截然相反。采取这些政策和做法是为了有计划地逐渐破坏与我国签订的停战协定，以便阻挠联合国介入巴勒斯坦问题。我刚才援引的各项决议，否定了以色列诡称它是受害者的全部谎言。如果它真是受害者的话，它是决不会违背它根据宪章所承担的义务和停战协定的，它早在1951年就拒绝参加以色列-叙利亚混合停战委员会例会。

44. 因此，以色列对破坏停战协定负有全部责任。以色列在非军事区侵犯阿拉伯人的权利，它把阿拉伯人从他们在非军事区的家园和土地上赶走，它为了推行犹太复国主义的领土扩张政策，今天仍然按传统做法来改变阿拉伯领土的人口、地理和经济特点，更有甚者，它在1967年6月5日对三个阿拉伯国家全面发动了预谋的闪电战，所有这些事实，都说明了终止同叙利亚、约旦、黎巴嫩以及同埃及签订的停战协定，是一项有计划的、预谋的政策。因为停战线和国际边界不符合以色列扩张主义的要求。

45. 其二，以色列代表在给秘书长的复信中，陈述了他的政府要使上述地区的形势“正常化”的决定。在犹太复国主义的语言里，“正常化”是侵占和吞并的委婉说法。难道14年前把成千上万个叙利亚公民强行赶出家园，并且剥夺他们重返家园和收回财产的权利就是以色列人所说的“正常化”吗？难道掠夺、铲平、炸毁阿拉伯人的房舍就是“正常化”吗？难道实行宵禁，搜查民舍、扣押公民，剥夺基本人权就符合以色列“正常化”的概念吗？莫非以色列代表已经忘记安理会一致通过的第237(1967)号决议第1段以及大量这样的其他决议了吗？该段要求以色列政府：

“确保军事行动地区居民之平安、福利与安全，推动自爆发战争以来逃离这些地区之居民返回故居。”

46. 当处于以色列人占领下面我国公民和被迫流离失所的我国公民看到他们的土地被没收的时候，以色列的复信中提到的财产权指的到底是什么呢？也许布卢姆先生愿意对安理会解释一下，他的政府是在哪里建立了这些殖民地？是在谁的土地上建立了这些殖民地？他们没收和耕种的是哪一个民族的土地？

47. 至于教育，我国儿童被剥夺了学习他们自己国家的历史、地理、和阿拉伯文化的权利，这难道不是一种嘲弄吗？当我们的男女青年选择了在叙利亚的大学里接受高等教育时，他们与在以色列占领下的家人团聚的权利竟遭到剥夺，这难道不是一个悲剧吗？

48. 凡是仔细阅读过以色列复信的安理会的所有理事国肯定都会注意到，布卢姆先生故意避而不谈被

占领的戈兰高地的“叙利亚”人。凡是提及戈兰高地的居民时，他们就被称作为“当地居民”。同样，以色列从来不把巴勒斯坦人民叫做巴勒斯坦人。所以处于以色列占领下的叙利亚人现在被重新命名为“当地居民”了。这就是我们已经了解的以色列种族主义者心目中的一种伎俩，就是说，如果不用其原有的名称来称呼人民和土地，那么总有一天它们会被忘却。布卢姆先生所谈的权利适用于犹太复国主义的移民，仅仅适用于这些人，只适用于那些被他们的政府迁入的人和将来被拉进来的人。

49. 以色列拒绝执行决议的第三点理由或许是用心最为险恶的欺世之谈了。这就是把侵占和吞并说成和平。我们从历史中已经认识到，在这样一种用武力造成的情况下，和平就是向侵略投降。在以色列人的词汇中，和平意味着阿拉伯民族必须屈从以色列人单方规定的一切苛刻条件，俯首贴耳地接受其既成事实。但叙利亚已经重申，对它来说，和平首先意味着以色列无条件地从它所占领的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一切阿拉伯领土撤走；其次，和平意味着巴勒斯坦人民行使其返回自己家园的权利，行使其自决权及在没有外来干预的情况下建立民族国家的权利。单独同以色列签订协定只起到了鼓励以色列剥夺阿拉伯人的基本权利的作用。我们坚信，以色列吞并戈兰高地是受到投降主义协定的纵容的。这种情况绝不允许重演，叙利亚永远不会投降。

50.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政府和人民懂得正义的持久和平的意义。它当然既不意味着与犹太复国主义的侵略妥协，也不意味着剥夺在已得到国际社会承认的大会第3236(XXIX)号决议中所规定的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的权利，也不意味着在以色列的威胁下，根据它单方面提出的苛刻条件达成一项解决办法，同样也不意味着任何与戴维营协定固有的结构上和体制上的不公正之处相同或略微相似的东西。

51. 美国拒绝了解我们阿拉伯人的立场，反而继续向以色列无限制地提供军事、经济和技术方面的援助和支持，这就促使以色列对阿拉伯人的侵略升级。

52. 我们无须提醒美国注意这样一点：要使美

国在我们这一地区的广泛的利益得到尊重，它就要愿意尊重我们切身的民族利益。支持以色列的侵略政策，是美国的一项基本的和一贯的政策。因此，我们目前审议的结果将是对美国是否愿意停止保护一个威胁我们生存的敌人的一个新的考验。

53. 以色列政府在其写给秘书长表示拒绝的复信中提出的理由之一是：“以色列政府不能无限制地坐等叙利亚开始表现出实现和平以及就安全边界达成协议的政治意愿。”以色列现在无疑是提出了一项国际法新准则，它用不耐烦这个概念来为其进行侵略和吞并辩护；与此同时，却摒弃了国际法的另一项准则，这就是不以武力获取他国领土的准则。

54. 以色列吞并戈兰高地的行径在复信中被美化为“迫切需要结束戈兰高地的异常局势”。我们完全同意叙利亚戈兰高地的局势的确是异常的。因为占领，实行殖民化，没收土地和财产，剥夺人民返回家园的权利，把以色列国籍和身分证强加于当地居民，进行镇压，以及以色列的其他恐怖措施和做法，所有这一切，至少可以讲的确是使那一地区的局势变得异常了。但是如果利用这种异常局势作为兼并另一个国家领土的理由，那就等于说，叙利亚的主权、领土完整和独立是“异常”的，安全理事会决定对以色列吞并他国领土的行为进行审议也是异常的。真正的异常现象倒是，在殖民地时代已成为过去的今天，以色列却扮演着一种殖民主义实体的角色。

55. 安理会第236(1967)号决议第4段要求：“凡于1967年6月10日世界标准时间16时30分向前移动之任何军队，立即退回停火阵地。”但是，以色列仍然把这项决议和以前的各项决议看作是安全理事会工作中的异常现象。

56. 安理会在去年12月17日一致通过的第497(1981)号决议同样受到了这个侵略者的藐视。这是因为以色列避而不谈该项决议的实质，即要求以色列立即放弃将其法律、行政机构和管辖权应用于叙利亚的戈兰高地的决定。这只不过是再次证实了它决定继续实施所谓的戈兰高地法(1981年第5742号)，从而无视该决议第2段的精神和文字。

57. 以色列职业谎言家在复信中提出的所有论

点都是为了掩盖主要问题，即以色列应按要求废除前面提到的以色列法律。这种做法是对宪章规定的安理会的权利和职责的公开冒犯。尽管安理会提出要废除，但这项非法的法律却仍然在实行。

58. 故且不谈以色列占领区的我国公民遭受的苦难，也不谈阿拉伯民族的愤慨和全世界的义愤，但是安理会必须在这次会议上引联合国宪章，掂量一下以色列的这一行动的实质，并把它自己的承诺——即“采取适当措施”——变为具体行动。

59. 宪章第三十九条授与安理会确定是否存在对和平的威胁、破坏和平或侵略行动的充分权力。安理会第497(1981)号决议根据联合国宪章，国际法准则和有关的安全理事会决议，重申了不允许以武力攫取领土的原则。

60. 我无须提醒安理会的各理事国，经过了数年的审议，由于大会深信通过侵略的定义将有助于加强世界和平与安全，因此通过了一项具有历史意义的决议，以消除任何含混不清或歪曲事实的现象，或由此而论，消除任何为与以色列自1967年以来对我国所进行的侵略相似的侵略行径进行辩护的现象。请允许我引用1974年12月14日一致通过的第3314(XXIX)号决议附件的第3条a段“侵略定义”。这一条对侵略行为特别下了如下定义：

“一个国家的武装部队侵入或攻击另一国家的领土；或因此种侵入或攻击而造成的任何军事占领，不论时间如何短暂；或使用武力吞并另一国家的领土或其一部分。”

61. 毫无疑义，以色列是处在一种侵略者的地位。同样清楚的是，以色列并非只是在1981年12月14日才取得侵略者的地位的，而是早在1967年6月就已取得了——对我的国家叙利亚是如此，对其他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也是如此。不过，就巴勒斯坦人民而言，犹太复国主义从1948年就开始对他们进行侵略了，并一直延续到今天。

62. 以色列把戈兰高地从被占领领土的地位变为被吞并领土的地位这一行径正在威胁着国际制度的最根本的基础。如果对这种双重的侵略行为——即先

是占领后又吞并——不加惩罚，我们大家势必要重新回到第二次世界大战前的那一套做法，即沉湎于纳粹主义和法西斯主义邪恶侵略行径的国家无视法律为所欲为。奥地利、捷克斯洛伐克和埃塞俄比亚被吞并的事实，仅仅是强国可以任意压迫弱国的无法无天的世界的几个例证，这种情况不可避免地要导致欧洲全面爆发战争。

63. 我们大家都听到了以色列代表为其吞并领土的行径所作的辩护：他忽而以以色列的安全利益为借口，忽而又为使戈兰高地局势“正常化”的必要性进行辩护，忽而又说他的政府正在留意其朋友和盟友提出来的意见。具有讽刺意味的是，他在谈下面一段话时露了马脚：“自 1967 年以来的历届以色列政府无疑都曾宣布要返回到 1967 年之前的分界线是不可能的。”〔第 2316 次会议，第 42 段〕而安理会的理事国对这些谎言已一致采取了淡然处之的态度，因为有关侵略定义的第 5 条第 1 段极为明确地指出：

“不得以任何性质的理由，不论是政治性、经济性、军事性或其他性质的理由，为侵略行为作辩护。”

64. 在这方面，援引其他庄严的联合国的宣言也是同样恰当的，因为所有这些宣言都坚持了宪章的一项基本原则，即一个国家的领土不应成为另一个国家通过武力威胁或使用武力来获取的目标；任何通过武力威胁或使用武力来获取领土的行动都应被视为非法的。

65. 如果我们真正遵守宪章，如果我们想要维护国际法准则，并且相信我们大家编纂的用以保护我们大家的准则和条款的效力，如果我们真正遵守上述庄严的义务，那么安全理事会就有义务和责任来确定在我们审议的局势中是否存在威胁和平、破坏和平以及明目张胆的侵略行为。

66. 假如安理会仍然不把以色列的行为看作是严重的侵略行为的话，那么任何一个自重的国家都不能说，创建联合国乃是为了拯救后代人于战争的水深火热之中；任何男人、妇女和儿童再也不会相信，建立联合国是为了采取防止和消除对和平的威胁以及制止侵略行为的有效措施。

67. 我向安理会重申我国政府的立场，以色列吞并戈兰高地不仅严重违反了国际法和联合国宪章，而且还违反了安全理事会第 338 (1974) 号决议，同时它还单方面废除了停火，因为并吞就是一种战争行动。

68. 作为一个会员国，我们有权要求安理会履行其职责，执行宪章第四十一条，以迫使以色列废除它对所占领的戈兰高地的并吞，无条件地从它所占领的叙利亚领土撤走，并撤除其殖民主义定居点，以便使我们能够充分行使主权，保护我国的领土完整。

69. 如果安理会不对一个一直是侵略的受害者的会员国尽到它的职责，那么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将根据宪章第 51 条，保留其反击侵略的权利。

70. 我们深信安理会所有理事国都将充分承担其责任，依据宪章第七章采取必要的制裁手段来勇敢地对付侵略，因为为了阻止以色列日益升级的侵略，我们已经试遍了所有其他方法。只是进行谴责是不够的，这也不是以色列所能理解的语言。制裁，只有依据宪章第四十一条实行制裁，才是所能采取的唯一途径。我们尤其要求剥夺以色列这个拥有特权的侵略者享受国际贸易和军事援助的好处，并与之断绝外交和领事关系。如果国际社会希望避免这种侵略行为的灾难性后果，使人类免遭深重的苦难，它就应立即采取集体行动来惩治非法行为，惩罚侵略者。以色列可能会产生这样一种印象：它是凌驾于国际法之上——其盟国和保护国在助长它的这种信念，这是公认的事——但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原则对于我们所有人来说都是适用的。联合国不能要一个宠儿，或是一个被宠坏了的小家伙，也不能要一个满嘴胡言乱语、一心想破坏我们这个世界的秩序的疯狂的会员国。

71. 努赛贝赫先生(约旦)：由于这是我首次以本组织理事国的身份在安全理事会上发言，我应该首先祝安理会的各位先生新年愉快。

72. 我还要向 1 月份深受尊敬的主席，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的奥尔格·亚历山德罗维奇·特罗扬诺夫斯基先生表示最衷心的祝贺，祝贺他在目前这种十分困难的情况下担任安理会主席的职务，因为，安理会本次会议就是在这种情况下召开的。他的政治家风度、智慧和外交才能这些年来在联合国各理事会上是得到公认的。

73. 我还要对我的同事，乌干达的奥拉拉·奥顿努先生表示高度的赞扬，他在安理会面临同样困难的情况下，出色地履行了1981年12月份安理会主席的职务。

74. 我十分高兴地代表我国政府欢迎新任秘书长佩雷斯·德奎利亚尔先生，他的杰出才干是得到公认的，祝他在高级领导岗位上取得成功。

75. 我也要代表我国政府对即将卸任的秘书长库尔特·瓦尔德海姆先生深表赞扬，他在十年的任职期间，做出了极为杰出的成绩。当我们置身于联合国的会议厅时，一定会想念他，我们祝他继续保持身体健康，幸福，一切顺利。

76. 我荣幸地代表约旦参加安理会。根据亚洲国家集团的倡议，约旦当选亚洲集团出席安理会的两个非常任理事国之一。对于大会各会员国给予它的信任，约旦既感自豪，也非常感谢。约旦十分珍惜这一荣誉，但是它也给约旦带来了重大的责任、机会和挑战。我保证约旦决心不辜负对它的信赖，首先是因为它坚定不移地遵守并尊重宪章的文字和精神，而宪章规定，联合国是世界和平、安全和正义的唯一保证。

77. 安理会目前正面临着它成立近四十年来最为不妙和危险的局势。以色列全然无视安全理事会第497(1981)号决议，肆无忌惮地进行侵略，无法无天地进行领土扩张，无所顾忌地进行挑衅。

78. 这无异是一种带有严重潜在后果的战争行动，这种后果无疑将会因以色列策划吵吵嚷嚷的立法闹剧而暴露出来，因为在12月14日，以色列居然如闹剧似地在几小时内就悍然把“国家的法律、管辖权和行政应用于戈兰高地。”

79. 以色列在占领西岸、耶路撒冷、加沙地带和其他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之后不久也用同样的做法以作为随后令人难以置信地一口并吞和世界各地亿万人民心连心的耶路撒冷的序幕。

80. 以色列在1981年12月14日采取的危险而带有极大挑衅性的行动，等于是把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一个主权独立国家、联合国的创始国之一——的

一个组成部分完全并吞了。这一行动全面践踏了联合国宪章的基本原则，这些原则是宪章的制订者们在人类所遭受的最可怕的一次战争之后，为了决心使后代人免受战争浩劫而煞费苦心地制定出来的。

81. 《联合国宪章》的制订者们绝不是空想的研究；他们都是深深地直接卷入这场大战的伟大的政治家，那场战争是由一种疯狂的心理或是一心渴望霸权、想要征服和赤裸裸地使用武力来奴隶这个星球上的其他民族的心理所触发的。因此我们就拥有这样一部宪章，它细致地讲明在出现一切可能出现的紧急情况和局势时，应采取什么样的补救行动。但是我们在近几年来目睹了悍然征服他国的邪恶精神和无耻地、系统地推行扩张、殖民化、霸权和并吞的政策的复活和再次出现。耶路撒冷和西岸已有40%的地区沦为殖民地。以色列处心积虑地图全面践踏宪章的文字和精神，更不要说庄严的《海牙公约》^② 和其后的日内瓦《战时保护平民的公约》^③ 了。

82. 有将近200,000名戈兰高地的叙利亚公民在以色列占领的15年里，栖身于大马士革或大马士革周围的难民营中，过着痛苦的生活，其余居民——仅仅12,000至13,000人——正在被迫忍受着一种质变，即以邪恶的手段把他们从叙利亚公民改造成听任入侵的以色列武装暴徒奴役的人，而他们的祖国则是举世公认的世界上最古老的文明摇篮之一。

83. 在国际社会对构成侵略的行为的准确定义进行了透彻的分析之后，大会第二十九届会议一致通过了1974年12月14日第3314(XXIX)号决议，其附件第3段对侵略行为所下的定义是：

“一个国家的武装部队侵入或攻击另一国家的领土；或因此种侵入或攻击而造成的任何军事占领，不论时间如何短暂；或使用武力吞并另一国家的领土或其一部分。”

以色列在戈兰高地的行为，包括对受害居民的土地和资源大规模推行殖民化的行动，在1981年12月14日由于完全并吞戈兰高地而达到了顶点。以色列的这些行为是赤裸裸的侵略行为。

84. 安全理会在其第497(1981)号决议中一致

宣告，以色列作出的在被它占领的戈兰高地强行实施其法律、管辖权和行政机构的决定是无效的，不具有任何国际法律效力。安理会还决定，如果以色列在两周内不执行安理会的此项决议，安理会将召开紧急会议，并且最迟在1982年1月5日审议根据联合国宪章采取适当措施的问题。

85. 秘书长在1981年12月31日向安全理事会所做的报告(S/14821)中，转达了以色列占领当局的答复。任何了解以色列臭名昭著的、赤裸裸的征服、扩张、殖民化和并吞政策的人对这一答复都是不会感到吃惊的，因为以色列政界的领导人尽管所用的手法可能有所不同，但总是奉行这种政策的。

86. 我们仅举以色列外交部长沙米尔先生为例，他在利库德党——梅纳赫姆·贝京的党的最近一次会议上宣布说，从西奈半岛撤出是以色列愿意进行的最后一次撤出，这是绝对的和明确的，并说以色列在任何情况下都不会屈服于外部的压力。显然他并不承认联合国的存在。这就清楚地表明以色列决心并吞叙利亚的戈兰高地、扩大耶路撒冷(目前相当于被占领的西岸的面积的五分之一)和加沙地带。

87. 以色列代表1981年12月29日给安全理事会的答复(同上，第3段)不仅确认了它在早些时候的复信中采取的拒不执行的立场，而且全然不顾最基本的事实，满篇充斥着含糊不清和歪曲事实的言词，企图把安理会引入歧途。如果我不是珍惜安理会的宝贵时间的话，我满可以举出大量事实来揭露它。提出这些转移视线的问题是为了转移人们对以色列对独立的主权国家叙利亚共和国的赤裸裸的侵略和并吞行径的注意。

88. 全世界都知道在1948年，甚至在英国的委任统治结束之前和在1948年5月15日以后阿拉伯士兵尚未有进入这一地区营救剩下的巴勒斯坦人之前，以色列所犯下的暴行，它驱逐当地居民并侵占巴勒斯坦五分之四的土地。留下来的巴勒斯坦人的国民生活在武力的威胁之下遭受了蹂躏。我们大家都知道是谁通过以色列在1967年6月5日凌晨偷袭埃及空军而经过精心策划挑起1967年战争的，就在这一天，埃及当时的副总统查卡里亚·毛希丁先生预定要到华盛顿解决蒂朗海峡危机。

89. 我们都了解，在根据安理会第242(1967)号和第338(1973)号决议签订1973年停火和脱离接触协定之后——这两个决议旨在消除那场侵略战争的后果——以色列破坏了这一进程。它用心险恶地把戈兰高地首府库奈特拉夷为平地，而不愿履行脱离接触协定，把这块土地在可以居住的状态下归还给合法居民。

90. 安理会很清楚在被占领的戈兰高地大规模推行殖民化的行径，因为它已使侈谈和平成为一种虚伪的奇谈。以色列人总喜欢娓娓动听地在口头上大谈和平，但它的所做所为却无情地使它处于不仅同整个中东，而且同全世界针锋相对的地位。

91. 以色列人要和平，不错，但其代价却是阿拉伯人屈膝投降，长期受害的巴勒斯坦人民放弃一切重要的权利。这是死亡的和平，而不是生存的和平。

92. 这种对巴勒斯坦人民的思想方面的障碍，和想看到这些人民从地球上消失的癖好，在已故达扬将军题为《突破》的最后著作中暴露无遗。在这本书中，他记述了导致签署戴维营协定的进程。在讲到贝京和美国总统举行会谈的情况时，当时的外交部部长达扬这样写道：

“贝京在有助手们参加的上午会议上发言以后，什穆埃勒·卡茨接着发言。他是总理办公室的对外新闻顾问，他的发言是想从思想上对以色列的立场进行辩解。他的主要‘思想’论点就是：大多数巴勒斯坦阿拉伯人实际上是新移民，他们只是在过去的100年里才来到巴勒斯坦的。”

达扬将军继续写道：

“最愚蠢的部分是他所提供的‘证据’，即阿拉伯人在以色列的土地上是异乡人。卡茨说，几乎可以肯定，这就是为什么在1948年的战争中有如此之多的阿拉伯人轻易逃离的原因。在自己的土地上扎下根的农民是不会那样做的。真正属于这个国家的阿拉伯人是那些尽管发生战争但仍然留在这里的人。”

达扬将军继续写道：

“在用电报发出的报告里也有卡茨的这些话。

当我读到这些话时，我甚至不用猜测就知道美国人在听到这些话时一定会怎么想。根据这个标准，戈兰高地的阿拉伯人在六天战争中仓惶出逃是因为他们缺少对自己土地的深厚感情；而加沙地带的阿拉伯难民尽管在1967年战争爆发前在那里只住了不到二十年，他们之所以在战时没有离开那里，那是因为他们的心中怀着这样一种感情：他们居住的悲惨的难民营是他们旧日的家园。”

93. 顺便提一下，巴勒斯坦人民是世世代代居住在那里的。他们在巴勒斯坦这个独特的杂居社会里，祖祖辈辈耕种那里的土地，这种情况已有五六千年的历史，因此，他们把其祖先在五六百年前才到巴勒斯坦定居的同胞视为新的移民。已故的达扬先生儿时是在太巴列地区和巴勒斯坦的儿童一起长大的，因此他对于上述事实是一清二楚的。

94. 根据宪章和大会一致通过的关于侵略定义（第3314(XXIX)号决议，附件），以色列拒绝废除其并吞别国领土的立法，即已构成了侵略行为。以色列这一行为以及无视要求占领国以色列立即取消其决定的安全理事会第497(1981)号决议的行为严重地践踏了宪章和国际法。这不仅是对叙利亚和阿拉伯世界的挑战，而且也是对整个国际社会的挑战。它在保卫世界和平与安全的根本问题上有意向安全理事会发难。我们对此做出的反应将决定我们是维护还是不可避免地破坏宪章所规定的国际秩序。

95. 由于多年来安理会没有采取有效的行动来反击以色列对它的权威以及对宪章的长期效力的不祥挑战，它实际上是助长了以色列的好战态度和侵略行径。

96. 因此现在应是安理会对以色列对其在宪章有关条款中所明确规定庄严职责的挑战做出反应的时候了。所以目前会员国正在制定和谈判的决议草案，不是叙利亚的文件，阿拉伯国家集团的文件，也不是不结盟国家的文件。它本来完全应该是由宪章的伟大制定者们自己制定的，因为这份决议草案忠实地反映了他们的观点、预见和智慧。

97. 我得知一两个大国，由于姑息和没有决心

已表示不愿意参与决议草案的工作，并提出了一些条件和与掠夺别国领土的侵略者举行谈判的建议。在这种情况下，应该及时提醒它们注意一位对第二次世界大战有痛苦经验的伟大领导人1957年2月20日就宪章第一条和第二条发表广播讲话中所说的话，他说到关于非法攫取和占领别国领土的问题。

98. 艾森豪威尔总统在答复以色列在1956年三国入侵期间拒绝撤出西奈半岛的挑战时，明确地解释说：

“使用武力解决国际争端是不符合联合国的原则和宗旨的。我们正面临着一个重大时刻：要么我们不得不承认联合国对于恢复这一地区的和平无能为力；要么联合国进一步作出更大的努力以促使以色列撤出。”

“以色列企图得到更多的东西。它坚持要得到可靠的保证以作为其撤出入侵军队的条件。这就提出了一个基本的原则问题。是否应该允许一个不顾联合国反对，进攻并占领外国领土的国家提出撤军的条件呢？

“我们不能认为武装入侵和占领别国领土是实现正义和符合国际法的‘和平手段’或‘正当手段’。但是联合国——这一点的确是及时的和贴切的；我是引用艾森豪威尔总统的话——，应立即正视下一步该如何行动的问题。如果它在这方面无所作为，如果它听任它接二连三通过的要求撤出入侵军队的决议遭到漠视，那么它就是承认失败。这种失败对于联合国在世界上的权威和影响，对于人类寄予联合国的希望——他们把它当作实现和平与正义的手段——都将是一个打击。”

这段话确实把问题说透了。

99. 我们希望，安理会能及时采取坚决行动，使中东和全世界不再遭受以色列最近发动的侵略战争的可怕恶果。

100. 主席：下面由科威特代表发言。我请他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并发言。

101. 阿布勒哈桑先生（科威特）：先生，首先请允许我对你就任本月份安理会主席的职务表示衷心的祝贺。

102. 我还要向你的前任——乌干达的奥顿努先生表示祝贺，祝贺他机智地处理了安理会的事务。

103. 我十分荣幸地代表我国代表团向秘书长佩雷斯·德奎利亚尔先生阁下表示祝贺。看到他能和我们一道参加对这些重要问题的审议工作，我感到十分高兴。

104. 我谨代表我国代表团对即将离任的理事国为安理会的审议工作做出的宝贵贡献表示赞赏；我还要表示我国代表团向安理会的新理事国圭亚那、约旦、波兰、多哥和扎伊尔的代表表示祝贺。

105. 我感到，要是我不乘此机会向在座的诸位表示我国代表团的最良好的祝愿，祝愿今年的一年是人类更加繁荣更加和平的一年，即将是我的疏忽。

106. 我们又一次面临着不得不处理以色列公然违抗国际社会意愿的事件的局面。

107. 1981年12月17日，安理会一致作出决定，以色列将其法律和行政机构强加于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高地的决定是无效的〔第497(1981)号决议〕。

108. 不出所料，以色列随后便立即宣布拒绝执行国际社会一致作出的这一决定，而其理由十分荒唐，除了以色列，谁也不敢在这样的场合提出这样荒唐的理由。

109. 我们被告知说，以色列之所以这样做首先是因为叙利亚人没有表现出要进行谈判的任何迹象，其次是因为以色列想使那里的局势正常化。

110. 这是对人类的智力的极大侮辱，我们不知道哪一项国际法律规定如对方不进行谈判就可吞并对方的领土，或将吞并领土作为使类似局势正常化的一种手段。

111. 当然，以色列所奉行的唯一法则——正如它在其他类似情况下所曾奉行的那样，——是弱肉强食的法则，这种法则不由得使我们觉得，以色列的思想和行动与纳粹的思想和行动何其相似。

112. 国际社会这次应该一改过去的态度，认真而有效地对待以色列无休止地决心违反所有国际法的行为。迄今为止国际社会对以色列无法无天的行为及其傲慢蔑视它的意旨的态度忍耐克制，不采取任何行

动，这等于是全面怂恿。以色列在所有被其霸占的阿拉伯领土上执行其一切扩张计划而用不着害怕为此而受到惩罚。

113. 今天，我们面临的局势是很清楚的，联合国的威信、名声和其有效性都受到了威胁。以色列已断然拒绝执行安理会一致作出的决定，现在，安理会被应该根据安理会第497(1981)号决议，考虑按照联合国宪章采取必要措施的问题。因此现在应该是按以色列侵略的情节采取适当措施来惩罚以色列的时候了。

114. 过去，在出现类似情形时，我们听到的只是大谈应当如何做，而实际上却什么也没有做，从而，一方面使整个世界更加感到灰心丧气，另一方面使以色列推行其无视国际公德的政策的胃口越来越大。

115. 我们知道，以色列人和其他民族并没有什么不同，因此，它们并不需要受到不同的待遇。如果以色列人认为他们是一个与众不同的民族，需要得到与众不同的特权，并且认为他们可以凌驾于国际法之上的话，那么我们应该立即正告以色列和那些尽管以色列不断地对其邻国犯下罪行但仍与它保持特殊关系的它的朋友们：国际社会的忍耐是有限度的。

116. 迫使以色列遵守国际法、停止其傲慢无理行为的唯一办法是，安理会行使职权，对以色列采取制裁的最后手段，以使其恢复理智，如果它还有一点理智的话。

117. 有时，我们真不明白一些国家为什么采用双重标准，因为它们一方面急不可待地要求对其他国家实行制裁，而另一方面，每当采取行动想通过实施重大而有效制裁来制止其犯罪行为时，它们却坚决地站在以色列一边。

118. 由于那些国家对世界和平负有特殊责任，因而它们更应该不仅在世界上建立法治和良好的秩序，而且还要确保那些一贯危害世界和平与稳定的外来分子受到应得的惩罚。

119. 甚至当本组织所代表的国际社会正在审议以色列最近对叙利亚的阿拉伯领土的侵略时，以色列

仿佛为了故意显示其对国际舆论的蔑视，据报道在过去几天中侵犯了伊拉克的领空。它向国际社会传送的信息是再清楚不过了：你们尽可以继续评判我们的所作所为，不过我们要你们相信，你们所说的和所作的都不能阻止我们在整个中东地区起到达摩克里斯剑的作用。

120. 这种状况不能无休止地存在下去了。应该采取一些行动——有效的行动——使以色列的版图回复到原来的状态，并恢复联合国这个国际组织的威信。以色列的傲慢无理和它三番五次蔑视国际社会的行为使联合国的威信正受到空前的考验。

121. 主席：根据我们的名单，下面由塞内加尔代表发言。我请他到安理会议席就座并发言。

122. 萨雷先生（塞内加尔）：首先，我要再次向安理会的理事国表示最良好的新年祝愿，并感谢它们同意我再一次参加辩论。这次辩论对寻求一个重大问题的解决办法有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因为它涉及到国际和平、安全与稳定。

123. 主席先生，我还要最热烈、最诚挚地祝贺你就任安理会主席。你作为一位杰出的外交家的品德、你的学识和贵国在安理会所起的作用，是我们致力于和平的工作获得成功的保证。

124. 对你的前任乌干达的奥拉拉·奥顿努先生，我只想说，我作为一个非洲人为他由于上月在主持安理会的工作时所表现出的献身精神和工作能力而受到的赞颂感到骄傲。

125. 我要向秘书长哈维尔·佩雷斯·德奎利亚尔先生再次表示热烈和衷心的祝贺，并祝他在完成促进各国人民之间和各个国家之间相互了解的崇高工作方面获得成功。他树立了一个很好的榜样；他是一个精通国际关系的外交家，同时又是一个人道主义者。鉴于以上原因，我相信他一定会增强人们对联合国的信任。由于同样的原因，他的前任库尔特·瓦尔德海姆先生也是值得我们赞扬的。

126. 我还要祝贺圭亚那、约旦、波兰、多哥和扎伊尔的代表担任安理会的理事。我确信，他们的经验对安理会的工作是有益的，就象在此之前，尼日

尔、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墨西哥、尼日尔、菲律宾、和突尼斯的代表们的经验对安理会的工作起到了很好的作用一样，我也要对他们表示赞扬。

127. 去年12月17日，安理会一致通过了第497(1981)号决议。该决议——我必须指出——仅仅反映了世界人民对以色列决定将其现行法律和规定扩大应用到叙利亚领土戈兰高地去一事的愤慨和严厉谴责。安理会对以色列这一违反国际法和道德标准的决定所持的负责的态度，肯定会进一步增强人们对联合国的信任。更令人高兴的是，那些自卫能力薄弱的国家从中看到了一点生存的希望。

128. 安理会本着它惯有的明智，规定了占领国立即停止执行其措施的时限。但根据秘书长的报告和我们掌握的情报，迄今为止，以色列仍无动于衷。更为糟糕的是，该地区的紧张局势甚至进一步加剧了，如果对此不加注意的话，这种紧张局势可能会导致一场范围广泛的战争。因此，必须采取适当措施，迫使身为联合国会员国的以色列认真执行联合国的决定。强权必将屈服于公理，只有本着这种观点，各国才能在十分和谐的气氛中共同生活。

129. 毫无疑问，戈兰高地问题只是整个中东问题的一个方面。为了解决中东问题，联合国30多年来已通过了大约260项决议。如果我们对所有这些决议进行分析，就可以看出它们基本上有以下几个主要共同点：以色列从所有被它侵占的阿拉伯领土上撤走；承认并尊重该地区所有国家的主权、独立和领土完整；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的自决权和在其家园建立国家的权利；最后，巴解组织应正式和负责地参与任何有关巴勒斯坦人民的进程。

130. 我国代表团认为，在我们现阶段的辩论中，再次大谈中东问题的背景似乎是没用的，因为大家都对此已十分清楚。我只想在此代表我国政府再次向安理会各理事国呼吁：既然安理会希望——其实这是它应起的作用——为在中东实现公正和持久的和平作出有效的贡献，它就应该负起宪章赋予它的责任，尽力保证它就这一问题所通过的有关决议迅速得到严格的执行。

131. 另外，安理会还应对有关各方施加它的全

部影响，为建立和平相处关系、消除对抗创造有利条件。迄今为止，对抗并没有给任何一方带来好处。

132. 几个星期前，大会通过了一个关于和平年、和平月和和平日的决议(第36/67号决议)。新年伊始，我们就审议了一个牵涉到维护和平的问题。我们务必使我们作出的第一批决定完全符合那项决议的文字和精神。在这样做的时候，我们的行动应当百折不挠。

133. 主席：下面由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代表发言。我请他到安理会议席就座并发言。

134. 基蒂昆先生(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主席先生，首先我要代表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代表团向你并向安理会的所有理事国表示衷心谢意，感谢你们准许我参加目前的审议，从而使我有机会就安理会正在审议的问题提出我国政府的看法。由于这是我作为一名年轻的外交官在安理会第一次发言，我希望表示我对安理会的敬意，并宣布我完全相信这一崇高机构一定能够充分地和有效地履行它的主要责任，即为了我们这一代人和后代的幸福而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135. 另外，我还要代表我国代表团热烈祝贺你，主席先生，就任1982年头一个月的安理会主席的职务。新的一年刚刚开始，我们相信，新的一年一定会迎来国际关系的一个新时期。但是，由于人所共知在维护国际和平与稳定方面负有特别重大责任的某些国家蓄意推行对抗政策，最近国际关系的特点是重新出现了危险的紧张局势。

136. 这种局势将对世界各国人民的独立和主权，尤其是对发展中国家产生严重的影响。目前的辩论就清楚地表明了这一点。尽管如此，我仍要高兴地指出，由你这位在国际关系中主张并执行和平与缓和政策的苏联的尊敬代表主持1982年初安理会的工作，预示着国际关系会有所好转。

137. 我们认为，新的一年以我们的新秘书长哈维尔·佩雷斯·德奎利亚尔先生的就任开始也是一个好征兆。他是一位在世界上享有盛誉的政治家和外交家，我国代表团祝他在这个崇高而责任重大的岗位上获得成功。我国政府愿向他保证，在他为加强世界各

国人民之间的和平与了解而进行崇高的活动时，我国将给予他充分的支持和合作。

138. 我还要乘此机会向所有新任非常任理事国表示我国代表团的衷心的祝贺。我相信，它们将对安理会的工作作出积极的贡献。

139. 最后，我代表我国代表团向乌干达的奥拉拉·奥顿努先生表示衷心的祝贺。他十分干练地主持了去年12月安理会的审议工作，从而在某种程度上弥补了安理会在1981年早些时候所遭受的失败。

140. 安理会目前正在举行的审议是特别重要的，这是因为这样的审议使我们每一个人都能客观地评定安理会是否愿意，并且是否能够完成联合国宪章赋予它的任务，处理好那些使和平有遭到破坏的危险并有可能导致毁灭性武装冲突的局势。无可否认，我们正在审议的问题正是我刚刚所说局势中的一种。

141. 在这方面，两个多星期前，安理会召开了次会议，一致通过了第497(1981)号决议。安理会在该决议中决定，以色列决定将其法律、管辖权和行政管理强加于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高地是非法的，在国际上也是没有任何法律效力的，并要求以色列立即撤销其决定。

142. 不出人们所料，安理会的禁令以及联合国的其他决定对以色列简直毫无作用，因为以色列傲慢无理的答复十分明确地宣布，它绝不会屈从安理会的决定。

143. 由于以色列继续不断的蔑视，安理会，甚至整个联合国多年来蒙受了无法忍受的凌辱，而以色列则从它在大西洋彼岸的强大盟友的无条件支持中得到了，并将继续得到好处。如果犹太复国主义领导人没有十分把握能获得美国的全力支持，使其能逃避国际制裁的话，那么以色列最近于1981年12月14日所进行的冒险行动以及在此以前的以色列的许多其他侵略行为就绝不会发生。

144. 通过那种挑衅行为，特拉维夫的扩张主义和霸权主义领导人们又一次表明，他们不想同阿拉伯国家和阿拉伯民族和平共处，也不想在中东实现公正和持久的和平。他们只想在以色列和美国的战略联盟

协定的有力保证之下，巩固他们用武力霸占的其他国家的领土，并利用恐怖主义手段来确立犹太复国主义国家在这一世界神经中枢地区的统治地位。

145.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代表团声讨并强烈谴责这一危害中东各国人民的和平与安全以及世界和平与稳定的政策。

146. 只要以色列顽固地蔑视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的基本原则，特别是不允许用武力强占别国领土的原则；继续践踏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的权利，包括他们在巴勒斯坦建立独立国家的权利；认为它可以不顾所有远近邻国的利益，而不受惩罚地推行其侵略、扩张和主宰他人的政策，就绝不可能实现公正和持久的和平。

147. 虽然以色列非法霸占着戈兰高地，但是戈兰高地是叙利亚领土的一个组成部分。以色列在采取了一系列侵略和挑衅行动，特别是在袭击伊拉克的塔穆兹核反应堆以及罪恶地轰炸黎巴嫩南部的巴勒斯坦难民营以后，最近又采取了吞并戈兰高地的措施。在采取这一措施之后，它又加快了在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上建立移民定居点的步伐等等，只要提这几点就够了；以色列已使该地区的局势甚至比1967年战争爆发前的局势更具有爆炸性。毫无疑问，如果不立即妥善处理这一局势，那么中东地区很可能会再次爆发一场比以前的历次冲突致命得多、摧毁力大得多的范围广泛的冲突。

148. 我国代表团紧急要求安理会采取局势的严重程度所要求采取的行动，即那种将使以色列能懂得法律和正义的语言的行动。因此，我们坚决支持不结盟国家在去年1月5日在纽约举行的全体会议上作出的决定，这个决定呼吁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适当行动，以迫使以色列尊重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对其所有领土的全部主权（见S/14829，附件）。根据目前形势采取的这些措施是正确的，因为它们不仅会进一步促进人们尊重宪章和国际法，而且还会提高长期以来一直遭到以色列蔑视的安理会以及联合国的权威和威信。

149.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政府和人民将坚定地站在我们的朋友——叙利亚人民以及其他阿拉伯国家

人民一边，支持他们反对以以色列为其代理人的帝国主义者的扩张和统治企图的正义斗争。

150. 主席：下面请以色列代表发言。

151. 布卢姆先生（以色列）：主席先生，首先请允许我对你担任本月份安理会主席这一职务表示敬意。我们相信你一定会凭借你惯有的才能，正确、公正地处理安理会的事务。

152. 我也要借此机会向安理会12月份主席乌干达的奥顿努大使表示赞扬。对于他处理外交事务的才干我们大家都是很赞赏的。

153. 能和大家一起欢迎我们的新任秘书长哈维尔·佩雷斯·德奎利亚尔先生，我也感到十分高兴。在他接任这个既是重担又是责任崇高的职务之际，我们向这位秘鲁、拉丁美洲的伟大儿子致敬，并祝他的努力获得成功。我们相信，他的远见，以及他在为他的国家和联合国服务期间所得的丰富外交经验，对于他着手完成维护国际和平，促进各国谅解的艰巨任务是十分有益的。

154. 要不是叙利亚在以色列作为一个主权国家存在的整个时期顽固地对以色列持敌对态度，那么安理会今天本来是不需要开会，上个月也不需要开会来讨论摆在我们面前的这一问题的。叙利亚一贯采取顽固地拒绝承认以色列，拒绝同它谈判，甚至拒绝和以色列保持哪怕是表面上可以容忍的邻国关系的态度，正如我们的叙利亚同事在安理会历次发言中用那特有的文雅、优美、清晰的语言所一再表白的，叙利亚认为以色列的存在本身就是一种继续不断的侵略行为。这种不妥协的敌对态度使得自1948年以来的历届叙利亚政府都相继对以色列发动一次又一次的武装侵略，从而给双方带来了破坏和痛苦。

155. 联合国宪章的基本原则之一是各国在它们的国际关系中不得使用武力，也不得以武力相威胁。如果某个国家违反了宪章的这一基本原则，这种违反宪章的行为当然不会给违反者带来任何权利，而叙利亚正是这样干的，自从1948年以来，它对我国不间断地交替使用武力和以武力相威胁。此外，根据我们的宪章第二条第三项，各会员国应以和平方法解决其国际争端。对于这一原则，叙利亚同样顽固地加以拒

绝。它拒绝接受安理会第 242(1967)号决议。象叙利亚这样一个在战争中吃过一次败仗的侵略者，当然没有理由在四分之一世纪多的时间里不断地对其邻国采取无情的敌对行动——其间有两次侵略战争是它所挑起的。我们当然没有理由允许这个侵略国家使战争状态连续几十年甚至几个世纪地长久持续下去。

156. 1948年以前，叙利亚就竭力阻挠以色列的建立。自从 1948 年以色列独立之日起，叙利亚就一直拒绝承认以色列作为一个独立的主权国家存在的权利。当阿拉伯国家在 1948 年协调一致地企图消灭以色列的努力最终失败后，叙利亚是最后一个同以色列签署停战协定的邻国。那项协定本来可以是我们两国之间通过谈判实现和平的第一个步骤。然而，与 1949 年 7 月 20 日叙利亚以色列的停战协定^④的精神、意旨和条款截然相反，叙利亚一再对我国发动残酷的武装侵略和政治战，迄今为止，这种情况已经持续了 33 年以上。

157. 叙利亚代表今天在这里的发言中提到了联合国大会通过的 1974 年第 3314 (XXIX)号决议附件里关于侵略的定义。顺便说一句，约旦代表也提到了这一定义。他们以其特有的断章取义的本领，对载有主要的侵略定义的该附件第 1 条则只字不提。这种故意不提的做法最能说明问题。我请叙利亚代表仔细听听这一条的内容：

“侵略是指一个国家使用武力侵犯另一个国家的主权、领土完整或政治独立，或以本定义所宣示的与联合国宪章不符的任何其他方式，使用武力。”

“解释性说明：在本定义中，‘国家’一词：

“(a) 其使用不影响承认问题或一个国家是否为联合国会员国的问题。”

第二条接着规定：

“一个国家违反宪章的规定而首先使用武力，就构成侵略行为的显见证据……”。〔大会第 3314 (XXIX)号决议，附件〕

叙利亚代表为什么不提这些条款，其原因一望而知。他象我们大家一样知道，他的国家在过去 33 年

对以色列的态度中恰恰就犯了这种侵略罪行。由于侵略定义如此明确地说明他的国家有罪，因此，叙利亚代表干脆就不提它。但是如果他想要轻易地忘掉侵略定义中这些主要规定，这自然并不意味着我们大家都已忘掉这些规定。

158. 现在我们明白了，阿以冲突的根本原因就在于：包括叙利亚在内的阿拉伯拒绝阵线国家拒绝就以色列的存在和生存权利达成协议，不论领土和边界如何。它们把我国在 1948 年的成立视为非法，并且从那时起它们的态度一直未变。随后，它们公然违背联合国宪章和联大通过的侵略定义，着手准备以武力消灭以色列国。它们至今仍不放弃这一罪恶目标。叙利亚以及这个拒绝阵线的其他一些国家不承认一个主权国家、一个联合国会员国生存与和平生活的权利，尽管这是每一个主权国家，每一个联合国会员国都享有的权利。

159. 在叙利亚反对以色列的阴谋中，戈兰高地对它来说是至关重要的，它把戈兰高地变成了侵略和骚扰以色列及其居民的最前面的桥头堡。戈兰高地距胡拉河谷和加利利海约 3,000 英尺，叙利亚已把它由一个和平的农业区变成一个巨大的军营。从 1948 年到 1967 年，叙利亚把这个高地变成了一个中东设防最坚固、装备最精良的军事堡垒之一。集中在这一总面积只有约 450 平方英里的弹丸之地的火力确实是前所未有的。同时，戈兰高地的平民被置于叙利亚军事当局的直接指挥和管理之下。

160. 叙利亚不仅常常把它的机动装甲师和机动炮兵师的主力部署在戈兰高地，而且叙利亚陆军实际上还把大量坦克、重型迫击炮和火炮变成了永久性的火力设置。从而进一步加强了戈兰高地叙利亚陆军的火力。叙利亚集中在戈兰高地的军事力量以及它在那里的后勤和战略军事设施成了它在 1967 年 6 月向以色列发动的进攻的跳板。

161. 因此，有必要指出，叙利亚对直接导致 1967 年 6 月的 6 天战争的事件的发生负有重大责任。

162. 六天战争后，叙利亚拒绝接受，并且至一直拒绝接受安理会第 242(1967)号决议，这项决议

确认该地区所有国家都有在安全和得到承认的边界内和平生活的权利。

163. 但是，1973年10月，叙利亚对以色列发动了另一次侵略战争。在击退了向加利利地区推进的叙军以后，为了寻求和平，以色列撤出了它在1967年6月和1973年10月战争的保卫战中占领的许多领土。以色列有权期待叙利亚最终会决定通过旨在建立和平的谈判来解决我们两国间悬而未决的分歧，而不是继续执行其武装冲突的政策。

164. 尽管存在着上述种种事实，但叙利亚仍无视要求就建立和平举行谈判的安理会第338(1973)号决议，一直拒绝在停火协议和军队脱离接触的基础上再向前迈出一步。由于叙利亚采取这一立场，戈兰高地和高地上的居民被推向了绝望的边缘；如果按照叙利亚政府目前的政策，那么同以色列之间就永远不可能会有和平。

165. 对于以色列来说，它不能无限期地等待叙利亚开始表示出想和以色列讲和并就建立安全边界问题达成协议的政治意愿。不能指望以色列仅仅为了迁就叙利亚想使冲突长期拖延下去的愿望而无限期地对戈兰高地实行军管。所以，以色列不得不采取行动使戈兰高地的异常局势正常化。

166. 戈兰高地法是在叙利亚和其他阿拉伯国家强加给以色列的1967年6月的六天战争结束将近十五年以后才制定的。该立法旨在未能实现和平、甚至未能就实现和平进行谈判的情况下，使上述地区的局势正常化。以色列的戈兰高地法丝毫没有削弱当地居民的权利，其中当然包括他们的财产权、受教育权和按传统信仰宗教的权利。所有这些权利都得到了充分的保障。

167. 十分荒谬的是，竟然允许一个象叙利亚这样的国家一次又一次地发动旨在征服甚至消灭一个邻国的侵略战争；然后，在它被击退以后，又允许它到安理会来断章取义、颠倒黑白地乱引国际法，并对为了在未能实现和平或者甚至没有举行旨在实现和平的谈判的情况下谋求上述地区局势正常化的立法吹毛求疵。

168. 叙利亚的这种态度不仅违背了公平的基本

概念，而且也违背了联合国宪章第二条第二项，因为该项规定：

“各会员国应一秉善意，履行其依本宪章所担负之义务，以保证全体会员国由加入本组织而发生之权益。”

169. 最后，我要表示这样的希望：安理会今后对此事的任何进一步的审议将建设性地集中在通过直接有关国家之间的谈判来谋求和平并防止以武力相威胁和使用武力。在这一点上，我愿在此再重复一遍：对于以色列政府来说，它将一如既往，随时准备按照安理会第242(1967)号决议和第338(1973)号决议，为实现持久和平，无条件地同叙利亚进行谈判，如同和它的其他邻国谈判一样。

170. 就让叙利亚代表对上述要求最后发表意见吧，而不要蓄意歪曲阿-以冲突的历史，包括叙利亚正在对我国进行侵略的历史。上个月我在安理会曾三次提出了这一要求。叙利亚代表引人注目地对此保持沉默。因此，我向安理会重申，我要求叙利亚按照第242(1967)号决议和第338(1973)号决议开始与以色列谈判。我希望这一次叙利亚代表不再回避这一问题，这是我们面临的现实问题。

171. 主席：现在请希望行使答辩权的代表发言。

172. 法塔勒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我发现我现在处在一个非常奇怪的境地：以色列代表是在试图代替我来撰写我的发言稿。

173. 1933年，由于苏联受到威胁，开始了制定侵略定义的工作，这个定义谈判了33年。叙利亚有幸是起草载有该定义的第3314(XXIX)号决议的委员会的成员之一。该决议也被那些蔑视自决原则的人们视为一种侵略行为，在以色列的任何一次发言中这一原则都从来没有被提及过。这是断章取义；这是不折不扣的断章取义。这是弄虚作假。因此，我请你，主席先生，请求大会秘书处把侵略定义作为安理会的正式文件分发，这样人们就不能再说叙利亚断章取义地引用适合其目的的那些条款。因为那个决议适用于1948年以来以色列的一切所作所为。这是我要说的第一点。谁也不能教训叙利亚如何写自己的发言稿，

因为我们知道关于这种局势的适当条款，使用武力吞并领土；占领即是使用武力。

174. 我认为在我发言的时候以色列代表并没在听。我向在座的各位代表解释了叙利亚的憧憬：建立以自决原则为基础的公正、持久、和全面的和平——在这个会议厅里，以色列代表从未使用过这几个字眼；建立一个巴勒斯坦国以及让1948年的巴勒斯坦难民和1967年被迫流离失所的人返回家园。以色列代表无视这部分内容，因为戴维营协议拒绝承认巴勒斯坦人民的自决权、返回家园的权利以及在自己的土地上建立国家的权利。这就是断章取义。这是对国际法的歪曲。

175. 达扬本人对“侵略”——“叙利亚6月5日对以色列的侵略”——作了描述，他在1967年6月战争结束一年后这样说过：

“我们的祖先也到达过我们在1947年的分治计划里承认的边界”是他们承认的，而不是联合国承认的边界。我继续引达扬的话：

“我们这一代人到达了1949年的边界，但六天的那一代”——六天战争的那一代——“能到达苏伊士运河，约旦和叙利亚的戈兰高地。这并不是最后的边界；因为规定了目前的停火线以后，还会有新的停火线；而新的停火线将划到约旦河的那边，可能会到黎巴嫩，也许也会到叙利亚中部。”

176. 1971年4月14日的《每日卫报》援引曾在1967年战争期间任以色列内阁成员的莫德凯·本托夫先生的话说：

“有灭绝危险的整套说法完全是编造出来的，是事后的夸大，以便为吞并新的阿拉伯领土提供借口。”

177. 如果叙利亚是侵略者，以色列为何不向安理会控诉它的侵略行为呢？以色列从来不敢正视安理会，因为在1967年以前安理会一直在不断地谴责它对得到安理会保证的非军事区的侵略行径。他们违背联合国的意愿吞并了非军事区，尽管安理会早已作出决定制止他们这样做。

178. 难道我们没有权利在戈兰高地驻军自卫吗？难道我们没有权利制止以色列在戈兰高地进行侵略吗？所有这些内容在联合国的报告里都有。

179. 我不想多占安理会的时间，但我不得不引用美国的一份报告——一份在学术上很有权威的报告——里的几段话，因为我在前面的发言中所说的，是对以色列目前仍在力图向全世界兜售然而无人相信的这一指责的反驳。我引用过安理会一致通过，包括美国也投票赞成的那些决议。以色列代表说叙利亚是侵略者——他在这里受到了谴责，而叙利亚却成了侵略者。我不明白这是哪家的逻辑？我实在不明白。

180. 这份学术研究报告写道：

“虽然戈兰高地是整个阿以冲突的一个重要部分，但是我们并没有去努力查明这个被严重误解的问题的事实真相，也没有去分析多年来为西方广泛地不加分析地接受的以色列要求保留戈兰高地的论点。以色列人宣称：（1）在1967年战争以前，高地上的叙利亚大炮常常‘无端’炮轰高地下面胡拉平原上的以色列农业定居点；（2）这些高地对以色列的国家安全极其重要。”

研究报告继续写道：

“这些论点有多少根据呢？难道以色列因此就应拥有保留高地的权利吗？”

“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和叙以混合停战委员会——这一组织自1951年以来以色列一直拒绝与之发生任何联系——的联合国主席在给联合国的许多报告中提供了关于1967年战争以前在戈兰高地和叙利亚非军事区发生的事件的最可靠和最有权威的消息来源。

“不仅负有制止事件发生之义务，而且负有调查发生之事件并向联合国报告之义务的所有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的官员和混合停战委员会主席，以及有关的联合国观察员，都是来自以色列的西方国家，并且都是经过亲以政府挑选的。没有一人是来自亲阿拉伯国家的。因此，阿拉伯人比以色列人更有理由对这些人员是否公正表示关心。此外，两位前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参谋长，

加拿大的E.L.伯恩斯陆军中将和瑞典的卡尔·冯·霍恩陆军少将在他们所著的《阿拉伯和以色列》和《为和平而战》这两本书里对以色列和叙利亚之间发生的事件作了进一步的详细的、第一手的和权威的论述。”

我确信以色列代表并没有读过这两本书，对此我有绝对的把握。

“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一再报告说，非军事区最严重的问题是由以下原因引起的：

“(1) 主要分歧发生在这一地区的法律地位上。以色列提出了对整个地区的主权要求：强占了该地区一半以上的土地；在该地区修筑了工事；并向该地区派出了装备重武器的边防警察和输送了一些重型军事装备。不仅叙利亚，而且联合国和美国（包括曾协助拟定叙以停战总协定的拉尔夫·本奇）都不承认以色列的这一主权要求并认为它无权在该地区修筑工事，向该地区输送军事人员和装备。本奇将军对局势进行了概括，他写道：

“如果暂时尽可能撇开一些技术细节不谈的话，那么主要的问题可以归纳为：以色列人先提出对……地区的主权要求。然后他们利用机会破坏具体的限制，并从而以种种借口摆脱所有的限制。实际上以色列人通过其边防警察几乎完全控制了[非军事区]的主要部分……这种行径直接违背了停战总协定第五条以及[拉尔夫·本奇]对之所作的权威性解释。

“(2) ‘以色列人耕作的土地逐渐向东扩展，损害了这一地区的巴勒斯坦阿拉伯农民和耕种者的利益，激起了巴勒斯坦人对他们认为的侵占他们土地行为的反对。联合国官员曾多次对以色列提出警告：以色列的武装侵占不仅是非法的而且会引起事端，但以色列对此不予理睬。正是以色列的这些非法的、挑衅性的武装侵犯导致了绝大多数事件的发生，先是与巴勒斯坦农民的冲突，后来是间或与戈兰高地上的叙利亚炮手冲突，因为他们想帮助被用武力从他们土地上赶走的缺少枪枝的巴勒斯坦农民。冯·霍恩将军在他的书中得出结论说：

“‘[以色列的侵占]自然是经过深思熟虑的以色列政策的一部分，这一政策就是向东越过非军事区逐渐朝原巴勒斯坦[与叙利亚]的边界推进并不择手段地将所有阿拉伯人赶走（利用乘坐“装甲车”的“边界警察”）。事实上，以色列人从来没有遵守过停战协定中关于在非军事区仅允许拥有有限的当地招募的非武装警察的规定。相反，由以色列国的边界警察派出的巡逻队经常到那里去，通常是乘装甲车去的……阿拉伯农民感到……受到威胁……也就不足为奇了……’”

181. 我可以继续引用这一材料一直到9点。不过我说的一切，都在我的发言里，请大家仔细读一下——当然，以色列人是不会去读它的。

182. 关键是下面提出的问题。我通过你，主席先生，向以色列提出如下问题：以色列是否已废除吞并戈兰高地的法律？安理会要求以色列取消这种吞并，以色列照作了没有呢？为什么以色列在三个正式文件中都表示拒绝？为什么我们在广播和电视里听到说，以色列甚至在签署了和约的情况下也不会把戈兰高地归还给叙利亚呢？这些就是我要通过你，主席先生，向以色列代表们提出的问题。

183. **布卢姆先生(以色列)**：我的发言不会一直发到10点。我尽量讲得简短一点。

184. 叙利亚代表要求把大会通过的侵略定义作为安理会的正式文件分发。对此我并不反对。我一直有这样一个印象——显然是错误的印象——好象联大的决议也是联合国的正式文件，不过我也许错了。就象我刚才说的，我不反对把该定义也作为安理会的文件分发。

185. 叙利亚代表抱怨说，他不能理解我的逻辑。对此我深感遗憾。我希望他能够理解。因为，这样的话，中东就可能变为一个我们能更好地相处的地方，

186. 但是问题不仅仅在于逻辑不同。对“事实”的陈述也是错误百出。我不想就这一点耽搁安理会很多时间。

187. 不过我仅举一例以说明问题。据说莫德

凯·本托夫先生是1967年以色列内阁的成员。莫德凯·本托夫先生在1967年并不是以色列内阁的成员。我之所以提这一点，只不过是为了让安理会的理事国自己来判断一下，叙利亚代表陈述的其他“事实”究竟有多大分量。我建议你们对这些“事实”要多加小心，不妨打一点折扣。

188. 还有一个问题仍未得到解决——这并不奇怪。这就是，叙利亚代表再次决定不理会我向他——不是通过你，主席先生——发出的呼吁；我不怕直接向他发出呼吁：和我们一起坐下来按照安理会第242(1967)号决议和第338(1973)号决议商谈和平。他一直故意不提这两个决议。我相信这种回避态度本身就足以说明问题。

189. **法塔勒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以色列代表似乎不愿意听我的发言。我在发言中提到了第338(1973)号决议；我说过以色列违反了这项决议。它破坏了根据第338(1973)号决议接受的停火。这样一来，第338(1973)号决议对以色列来说只有一个意义：一切都可以接受唯独吞并是例外。按照它的逻辑，第338(1973)号决议可随心所欲地由他解释；甚至可以用它来谈判叙利亚的投降问题。这是绝对办不到的。以色列最近的行为破坏了第338(1973)号决议。我们在发言中是这样说的，现在我们还要重复一遍。

190. 我也许不太熟悉犹太复国主义的内部事务，我希望大家不会指责我错引了别人的话，因为这正是以色列代表所求之不得的。我想提醒他《星期日时报》援引莫德凯·胡德的一段话。胡德现在在以色列陆军里服役或者过去在以色列陆军中呆过。1976年7月16日的《星期日时报》登载了他的这番话：

“十六年来制订的计划在最初的18分钟实现了。为了这一计划，我们夜以继日地工作，连吃饭都想着它。最后才使它成为一个完美的计划。”

这就是1967年6月5日以色列进行的侵略。

191. **布卢姆先生**(以色列)：叙利亚代表的发言对我们很有帮助，因为它终于使我们大家看清了叙利亚拒不接受第338(1973)号决议的真面目。他解释说叙利亚之所以拒绝是由于有了戈兰高地法。人们不禁

要问：那么从1973年到1981年阻止叙利亚同我们根据安理会第338(1973)号决议进行谈判的，又是什么呢？关于第338(1973)号决议就说这些。

192. 叙利亚代表的发言只字不提第242(1967)号决议，这引起了大家的注意。因此我们只好得出结论：叙利亚依旧拒绝接受这一决议。

193. **努赛贝赫先生**(约旦)：我无意使正在进行的讨论偏离主题。我的主要目的是要使讨论集中在叙利亚代表向安理会提出的根本问题上。他直接了当地提出了质问：以色列是否已按照安理会的要求，取消了它将它的法律、管辖权等等强加于戈兰高地的决定？这一问题仍未得到回答。

194. 下面我介绍一个背景情况：1948年至1957年间由于以色列侵犯非军事区并准许以色列人在这些地区的土地上耕作，从而导致了季节性边界事件的发生，对此我是再清楚不过了。但问题还不在这里。我们现在要集中讨论吞并戈兰高地的问题。

195. 我这里有几个数字，它们比任何咬文嚼字的辩论更能说明问题。以色列代表说：吞并法丝毫没有损害戈兰居民的权利和信仰宗教的自由。我要提醒他一下：在1967年被占领以前，戈兰高地有将近18万居民。而目前戈兰高地只有12,000到13,000居民。现在，由于以色列推行吞并法，致使20万叙利亚公民——已经在戈兰高地居住了几千年的叙利亚公民——难以逃脱沦为流落他乡的难民的厄运。此外，在这项臭名昭著的法律通过之前，以色列在戈兰高地建立的定居点有33个。这就是殖民化。在吞并之前被没收的土地达68万杜努姆。戈兰高地20万叙利亚公民就是以这些土地维持生计的，正如我在早些时候的发言中所说的，如今他们正栖身于叙利亚一些地方的难民营里。

196. 眼下，又出现了一个新计划。它是一个无休止的过程。这项计划是到1985年底要再建立18—22个新的以色列定居点，以安排3万新的以色列移民。

197. 不论是在戈兰高地，在不断扩大的耶路撒冷，还是在加沙地带，以色列当局都已破坏了第242(1967)号决议和第338(1973)号决议的文字和精神；在

这种情况下，以色列代表怎么还能奢谈这两个决议呢？以色列确实已经把这些领土的非常广大的地区变成了他们的定居点和殖民地。

198. 我们并不是在玩弄数字游戏。如果我们要追究这件事的起因，我们可以说，安理会通过第242(1967)号决议和第338(1973)号决议就是为了消除1967年6月5日以色列进行侵略所造成的后果。这些决议是为了解决整个中东问题的核心，即巴勒斯坦人民的命运问题而通过的。根据联合国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提供的数字，现在至少有185万巴勒斯坦难民。正如我所说的，新近被占领的领土——我是指自1967年以来被占领的领土——的将近40%已被名副其实地殖民化了。而且这一过程如今仍在残酷无情地进行着。

199. 如果我们要研究最根本的问题，即巴勒斯坦人民的权利都包括哪些，我们决不应当忽略使以色列产生的那个决定。我是指大会第181(II)号决议。这项决议规定在紧靠以色列国同时建立一个阿拉伯巴勒斯坦国——其边界在联合国的文件中已详细划定。不消说，以色列人在口头上也说大会的这项决议好，因为他们知道，占巴勒斯坦人口三分之二，并且至少拥有全部巴勒斯坦土地的94—95%的巴勒斯坦人民，对于他们的国家被肢解自然会表示不满，就象世界上任何其他国家对于它的领土被肢解定会表示不满一样。

200. 巴勒斯坦人民做了些什么呢？他们以口头形式表示了他们的不满，而这就被以色列人用来作为实施其利用武力和屠杀进行征服的蓄谋已久的计划的借口——我无须提醒诸位吉比阿这个地方及其他许多地方。这就是那些巴勒斯坦农民在武力的威逼下被迫离开自己的土地的原因。这样也就使以色列人有可能强占巴勒斯坦五分之四的土地——这一面积远远超过了大会决议中建议的应当划给以色列的领土的面积，而大会曾建议安理会实施这一建议。

201. 以色列代表宣称，叙利亚——在这个问题上我可以假定还有其他阿拉伯国家——顽固地拒绝通过谈判谋求和平解决。我无须提醒大家或安理会的任一理事国，阿拉伯国家和联合国委派的每一位使节都

是非常密切地合作的，因而使安理会不必为处理此问题而举行许多会议。例如，首先，它们和已故的福尔克·伯纳多特伯爵的合作。他是在耶路撒冷的街上被以色列的恐怖分子所暗杀的。后来，它们又与巴勒斯坦和解委员会进行了更为牢固的合作。该委员会经过长期透彻的谈判导致了洛桑议定书的草签，而该议定书本来是可以使整个冲突在30多年前就得到解决的。

202. 洛桑议定书是以联合国的决议为基础的，全体阿拉伯国家，其中包括叙利亚、约旦、埃及和黎巴嫩——我还可以加上以色列——草签了那项议定书。然而此议定书一送到本·古里安先生手中，立刻就遭到了他的拒绝，以色列人对这一和平进程采取了置之不理的态度。

203. 说到1948年至1967年间发生的事件，本人当时恰好任约旦-以色列混合停战委员会的约方首席代表。安理会从记录中可以看出，以色列不断袭击和屠杀阿拉伯村庄的居民，极尽全力破坏停战协定。

204. 我确信，我们很多人都记得以色列对基比亚的那次野蛮袭击——在这次袭击中扮演主角的不是别人，正是阿里·沙龙将军——天晓得在这次袭击中究竟有多少男女老幼惨遭杀戮。我记得以色列对纳哈拉伊姆的袭击。我记得对其他许许多多地方的袭击——我们当时常常在停战委员会召开会议的无人区连续呆24小时，而那里的环境要比今天大家在这里开会的环境艰苦得多。1966年对阿撒姆村的野蛮袭击是整个事件的最高潮。我确信这次袭击是经过计划的1967年战争的前奏和战前演习。以色列发动这场战争的决心已下，只等时机成熟，只等待开绿灯。终于美国开了绿灯。

205. 事实上，1967年战争结束以后5天或10天，以色列的一家报纸曾经这样说：“我们为侯赛因国王设下了陷阱，他正好掉了下去”。实际上他并没有掉下去，但是我们作为一个国家履行了自己的诺言，我们受到埃及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达成的集体安全协议的约束。为了恪守我们的诺言和保证，我们不惜一切代价，不管其后果将会如何，因为倘若我们不采取集体行动，每一个阿拉伯国家都会被以色列各个击破，不是被占领，遭蹂躏，就是被殖民化。

206. 现在我来谈谈召开一次日内瓦会议的问题。以色列说，没有巴勒斯坦人民，他们是幽灵，这些人并不存在。但是，巴勒斯坦人是存在着的，而且有四百万人。他们有着不可剥夺的权利。以色列拒不承认存在着巴勒斯坦人这个概念。它似乎忘记了犹太人和巴勒斯坦人在英国委任统治时期曾一起和睦生活，虽然在此期间偶尔也发生过几次骚乱和冲突。现在如果剥夺巴勒斯坦人民参加日内瓦会议或任何联合国会议的权利，剥夺他们行使自决的权利，以及他们返回祖国返回家园的权利——所有这些权利都是公认的——我们怎么能够实现和平呢？我说过，布卢姆先生脑袋里的和平似乎就是卑躬屈膝的投降。但即使我们漂泊异乡一千年，也决不屈膝投降。如果布卢姆先生想实现有意义的和平，那他必须考虑那些被剥夺了土地和财产的流离失所的人，即近34年来一直在遭受痛苦的巴勒斯坦人民，此外，现在还包括也已沦为难民正在遭受痛苦的20万叙利亚公民。

207. 根据戴维营协议，目前有120万巴勒斯坦人在自己的家园里。那么其余的巴勒斯坦人呢？难道不是每个人都想返回自己的家园、房舍，返回自己的那一小块土地上去的吗？这不正是大会在第194(III)号决议中所决定并且每年都加以重申的吗？如果我们要使那些不幸在人权的名义下被滥用的条文变得富有意义和有实质内容的话，那么这些不正是这个星球上每一个人的不可剥夺的权利吗？这些都是对和平的阻碍而已，岂有它哉。所有阿拉伯国家都渴望能有一个公正、全面和持久的和平，但它必须真是公正、全面和持久的。

208. **布卢姆先生(以色列)**：约旦代表以行使答辩权为幌子，作了全面的发言。我尽可能使我的答辩简短一点。

209. 约旦代表提到了联合国大会第181(II)号决议。有一点他忘了向安理会讲了：1947年阿拉伯国家联盟的所有成员国，包括外约旦——当时他的国家是这样称呼的——在内，都立场鲜明地抵制联合国大会的这一决议。这些国家先是正式保留其行动绝对自由，等决议刚获通过，就非法使用武力着手破坏它。虽然那次侵略成功地破坏了第181(II)号决议，但是它的另一个公开宣称的目标即压垮以色列国却没能得

逞。尽管1948年和1949年阿拉伯国家为消灭以色列而进行的武装侵略已以其失败而告终，但这一事实并不能使它们违反国际法的行径合法化。同时，由于上述侵略行为，它们就没有权利以任何形式从它们抵制并以武力破坏了联合国大会决议中捞到好处。

210. 我怀着非常钦佩的心情聆听了约旦代表的发言。他显然是本着一种和他的叙利亚同事团结的精神而作这次发言的——我希望在这个会议厅里使用“团结”一词是允许的。我只想说，大约在十个月之前叙利亚和约旦断绝了外交关系的这一事实大大地增加了我对上面表示出来的团结精神感到满意的心情。约旦代表也许能把两国间外交关系的现状讲给我们听听。当时约旦同叙利亚的公开断交借口据说是叙利亚特务绑架了约旦驻叙利亚代办希沙姆·莫海森。约旦当时宣称，绑架莫海森的叙利亚特务是受了叙利亚总统哈菲兹·阿萨德的弟弟里法特·阿萨德的指使。

211. 据1981年3月7日的《基督教科学箴言报》报道，约旦后来号召人们“用武力或其他手段推翻哈菲兹·阿萨德的宗派独裁政权”。而叙利亚则指责约旦想要同巴勒斯坦解放组织断绝关系。3月16日大马士革阿拉伯复兴社会党全国领导机构的一名成员萨利曼·卡杜姆在大马士革电台发表广播讲话，呼吁约旦人民“推翻侯赛因政权”。在此之前，即2月1日，叙利亚军队的官方报纸《十月日报》发表社论说：推翻哈希姆君主政体是紧迫的民族义务。鉴于以上所述，约旦代表竟然还摆出一付和一个号召推翻其哈希姆君主的政权团结一致的样子，未免越发令人感到惊讶和钦佩。

212. 最后，我要说，我认为从我在前面的发言中可以清楚地看出，我们要求按照安理会第242(1967)号决议和第338(1973)号决议举行和谈，不仅限于和叙利亚，而且也包括约旦。因此，我请阿拉伯巴勒斯坦约旦国的代表注意到这一点。

213. **法塔勒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我对犹太复国主义的以色列实体竟派一个孤陋寡闻的人到这里来当代表感到十分诧异。叙利亚和约旦的关系很正常，很友好。约旦代表的名字是众所周知的。外交书籍里有他，在图书馆里也可以找到他的名字。他的名字就是侯赛因·哈马米。

214. 努赛贝赫先生(约旦)：我对自己不止一次地发言表示抱歉，尤其是本人是安理会的一个新理事国，可我现在必须发言以行使答辩权。

215. 首先，我要告诉以色列代表，在以色列成立之前，约旦国名是哈希姆约旦王国，而不是外约旦。1946年约旦和联合王国签署了一项条约，自此该王国就被称为哈希姆约旦王国，而不是外约旦。并且，王国的国名现在仍然是，今后将继续是，哈希姆约旦王国——不是巴勒斯坦约旦国——因为巴勒斯坦是巴勒斯坦，约旦是约旦。

216. 现在谈谈大会第 181 (II)号决议，我已经说过：巴勒斯坦人民如同世界上所有其他国家的人民一样，对自己的国家被肢解表示了不满。它占人口的三分之二。事实上，联合国巴勒斯坦问题特别委员会曾提出两个决议案，其中一个规定建立一个联邦国家，而不是分治。对于任何一个世世代代一直生活在一个国家的公民来说，看到自己的国家被分割是很痛苦的。然而，我们不曾采取任何措施，更不用说强硬的措施来阻挠负有实现这一决议的义务的安理会执行这项决议吗？即使有过这种想法，我们在英国的委任统治下没有一枪一弹，也是无法作到的——我相信我的同事安东尼·帕森斯爵士在这一点上是会证实我的发言的；然而在第 181 (II)号决议通过后第三天，我们发现，除了艾尔根·兹瓦埃·勒米和斯特恩等恐怖主义小集团，还有一支全副武装、装备精良的 8 万人部队来对付手无寸铁的居民。以色列人立即开始对阿拉伯城镇和村庄进行了袭击，当时英国人甚至还没有离开巴勒斯坦。阻碍按照第 181 (II)号决议建立阿拉伯巴勒斯坦国的不是巴勒斯坦人民，而是以色列先发制人的计划，他们一方面破坏决议的执行，一方面在口头上也说这项决议好，因为他们估计阿拉伯人自己——尤其是巴勒斯坦人——会把这项决议作为原则问题加以拒绝。

217. 所以，说我们企图消灭以色列是不正确的。我们手中没有用以消灭以色列的武器。阿拉伯人没有自己的军队。事实上，是约旦部队驻扎在整个巴勒斯坦战略上最重要的地区。是约旦军队守卫着我当时在那里工作的米尔舍拉姆附近的广播电台。也正是他们驻守在西耶路撒冷——我顺便提一下，即使以色列

占领了它，这座城市有三分之二是阿拉伯人建造并属于阿拉伯人的。在通往伯利恒途中的最大军营之一的阿莱曼军营，在海法，到处都有约旦军队。

218. 然而，为了遵从联合国关于分治的决议，约旦军队迅速——不留一兵一卒地——从巴勒斯坦领土上撤了出来，回到了约旦河的这一边，到 5 月 15 日，已经没有一个士兵留在那边了。约旦军队应新旧耶路撒冷城 100,000 居民的紧急请求，重新进入了划归阿拉伯巴勒斯坦国的一小片领土，以解救正在筑有城墙的耶路撒冷城内避难的这些居民免遭屠杀，特别是在很多村庄发生了此类事件之后。

219. 我们大家都还记得，巴勒斯坦原有 500 个城镇与村庄，以色列一占领这个国家以后，立即摧毁了其中的 400 个，这些城镇和村庄被夷为平地。所以有义务派出少量的部队，这是阿拉伯各国政府在最后一刻才作出的决定。然而小部队的数量有多少呢？我相信叙利亚部队仅有 5,000 人。约旦部队最多有 4,000 到 5,000 人。他们不得不动员起来。埃及部队总共有 16,000 到 17,000 人。伊拉克派了一个旅。总计不到 25,000 人，而以色列却拥有 80,000 人的部队，他们组织严密，装备精良。这是英国著名记者金谢先生 1948 年 3 月透露的。此事并无秘密可言。这就是巴勒斯坦人民至今仍被剥夺了其不可剥夺的权利的原因。

220. 可是，即使认为巴勒斯坦人不满于其国家被肢解的状况，他们接受了还是没有接受基于那项决定的洛桑议定书呢？每一个阿拉伯国家的代表团里都有巴勒斯坦的代表，其中一些代表还担任领导职务，象已故的艾哈迈德·舒凯里先生，法里德·阿萨德先生以及其他代表，他们都是以第 181 (II) 号决议为基础的洛桑议定书的见证人。然而有人却对我们说：我们一贯反对实现公正、全面和持久的和平。

221. 他们不准任何难民返回家园。以色列人一直在说，是我们剥夺了他们参观哭墙的可能性。就我所知，我在停战委员会工作时——甚至在此之前的几年里——就成立了一个特别委员会。根据该委员会，只要重新开放巴勒斯坦平原上我们的艾因角自然水源，恢复位于被以色列占领的西耶路撒冷的电力系

统，并开放耶路撒冷到伯利恒的公路，所有的以色列人，所有的犹太人就能参观哭墙，斯科普斯山上的希伯来大学以及哈达萨医院。然而当巴勒斯坦和解委员会呼吁艾顿先生为耶路撒冷作出特别安排时，他却回答委员会说：“不着急，现在就这一问题达成协议为时过早。多给大会一些时间讨论这个问题吧。”说这话的不是我们；我们曾庄严宣布：所有宗教信徒都可以到圣城去，但以色列人却故意拒绝发表同样的庄严的声明，因为他们过去不想现在仍然不想让一个巴勒斯坦耶路撒冷人返回自己克勤克俭在西耶路撒冷建成的家园。

222. 我希望安理会的各理事国注意到我刚才所说的话。

223. 主席：以色列代表要求发言。不过我想先问他一下，他是坚持现在就发言，还是可以推迟到下次会议发言，请记住时间已晚。

224. 布卢姆先生（以色列）：主席先生，我的发言不超过两分钟。

225. 主席：请以色列代表发言。

226. 布卢姆先生（以色列）：我实在不愿就约旦的正式名称与约旦代表争论。我这里有一本名为1981—1982年的《中东和北非》的书，我想从这本书的第494页上约旦这个条目中引用几句话，书中是这样说的：

“1948年9月，在埃及的保护下在加沙成立了一个阿拉伯政府，接着外约旦就作出了响应：阿卜杜拉于12月在杰里科宣布自己为整个巴勒斯坦的国王。翌年4月”，即1949年4月，“这个国家改名为约旦。”

227. 使我感到颇为吃惊的是，约旦代表不断企图反对称他的国家为“阿拉伯巴勒斯坦国”。他一直力图把他的国家说成不是巴勒斯坦的国家。他这样做不仅仅是使我感到困惑不解，而且恐怕还涉及某种程度的叛逆罪。因为约旦代表，即那个阿拉伯巴勒斯坦国的代表似乎在和他自己的国王唱对台戏。就在半个月前，在接见黎巴嫩周刊《白天阿拉伯文报国际版》的记者时，侯赛因国王曾重申：

“事实的真相是：巴勒斯坦就是约旦，约旦就是巴勒斯坦。”

这是阿拉伯湾通讯社在一条电讯中报道的，时间是1981年12月28日——也就是上星期。

下午7时25分散会。

注

①《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四年，特别补编第2号》。

②卡内基国际和平基金会：《1899年和1907年海牙公约与宣言》（纽约，牛津大学出版部，1915年）。

③联合国，《条约汇编》，第75卷，第973号。

④见《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届会议，特设政治委员会，附件》，第二卷，A/927号文件，附件A和B。

كيفية الحصول على منشورات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يمكن الحصول على منشورات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من المكتبات ودور النشر في جميع أنحاء العالم. استعلم عنها من المكتبة التي تتعامل معها أو اكتب إلى: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قسم البيع في نيويورك أو في جنيف.

如何购买联合国出版物

联合国出版物在全世界各地的书店和经营处均有发售。请向书店询问或写信到纽约或日内瓦的联合国销售组。

HOW TO OBTAIN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S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s may be obtained from bookstores and distributors throughout the world. Consult your bookstore or write to: United Nations, Sales Section, New York or Geneva.

COMMENT SE PROCURER LES PUBLICATIONS DES NATIONS UNIES

Les publications des Nations Unies sont en vente dans les librairies et les agences dépositaires du monde entier. Informez-vous auprès de votre librairie ou adressez-vous à : Nations Unies, Section des ventes, New York ou Genève.

КАК ПОЛУЧИТЬ ИЗДАНИЯ ОРГАНІЗАЦІЙ ОБ'ЄДИНЕНИХ НАЦІЙ

Издания Организации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можно купить в книжных магазинах и агентствах во всех районах мира. Наводите справки об изданиях в вашем книжном магазине или пишите по адресу: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Секция по продаже изданий, Нью-Йорк или Женева.

COMO CONSEGUIR PUBLICACIONES DE LAS NACIONES UNIDAS

Las publicaciones de las Naciones Unidas están en venta en librerías y casas distribuidoras en todas partes del mundo. Consulte a su librero o diríjase a: Naciones Unidas, Sección de Ventas, Nueva York o Ginebra.